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re Safety Enterpri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01)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之委任及辭任

董事會欣然公佈，濮先生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董事會同時公佈，項先生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濮容生先生(「濮先生」)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濮先生，63歲，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電機系。他擁有近四十年之消防局工作經驗。他在1999年退休前，是北京市公安局消防局防火監督部之武警專業技術大校。濮先生是中國武警部隊消防技術人員高級技術專業職務評審委員會任命的高級工程師，並被委任為中國自動化學會智能建築與樓宇自動化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及中國建築業協會智能建築專業委員會專家。濮先生同時是中國勘察設計協會工程智能設計分會個人理事及建築智能化技術專家。濮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除本公司外，他並非上市公司的董事。

濮先生的任期由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起直至其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值告退之日止。董事酬金是根據預計濮先生將用於本公司事務上之時間而定為每年港幣100,000元。濮先生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確認其獨立性，彼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所定義之本公司股份權益，亦非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定義之本公司聯繫人士。濮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高層管理人員、管理層

* 僅供識別

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董事會謹此同時公佈，項育福先生(「項先生」)因欲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工作上，故由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項先生已確認其離任並無任何須本公司股東注意的地方。董事會藉此機會多謝項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的貢獻。

董事會命
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靜華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有江雄先生、江清先生、陳樹泉先生和陳少達先生；非執行董事有鄭繼端先生及屈治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劉式浦先生、邢詒春先生和濮容生先生。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本公司之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且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最新公司公佈」頁內供瀏覽。